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2025年年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7
2.5 信息披露方式 7
2.6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3.3 其他指标 12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2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7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8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净资产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24

§8 投资组合报告.....57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57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57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57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58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64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6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66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6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66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66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6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6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6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6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68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6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69

§11 重大事件揭示.....6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6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6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70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70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7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7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71
11.8 其他重大事件.....76

§12 备查文件目录.....77

12.1 备查文件目录.....77
12.2 存放地点.....77
12.3 查阅方式.....77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184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5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898,645.0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432	01843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9,072,743.08份	110,825,902.00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主代码	159557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5月7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4年5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超过投资目标所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进一步扩大。在投资运作过程中，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一级市场申赎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目标ETF的买卖。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进行调整。本

	基金具体投资策略包括：目标 ETF 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上市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本基金为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QDII）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QDII）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及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QDII）的表现密切相关。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投资策略包括：完全复制策略、替代性策略、境内外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境外市场基金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上市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跟踪恒生医疗保健指数，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郭松	张姗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400-61-95555
传真		(010)65215588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1806A 单元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2A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1000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经雷	缪建民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	-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一号汇丰总行大厦
办公地址		-	香港九龙深旺道一号，汇丰中心一座六楼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2A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注册登记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2A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5 月 1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本期	13,577,863	60,016,891.	-5,689,883	-32,212,107	-64,768.38	-71,598.01

已实现收益	.03	69	.04	.13		
本期利润	10,252,828.15	75,526,794.79	-2,316,526.90	-27,654,206.51	-1,964,845.98	-6,803,882.0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935	0.4453	-0.1029	-0.2082	-0.1440	-0.106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8.81%	46.20%	-14.88%	-29.82%	-16.05%	-12.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5.86%	45.65%	-16.68%	-16.74%	-15.52%	-15.4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45,119.48	2,863,527.97	-7,942,117.69	-64,050,325.20	-2,768,943.45	-27,586,804.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67	0.0258	-0.2961	-0.2957	-0.1552	-0.154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117,862.56	113,689,429.97	18,878,673.80	152,520,388.15	15,072,049.51	151,429,515.05
期末基金份额	1.0267	1.0258	0.7039	0.7043	0.8448	0.8459

净值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67%	2.58%	-29.61%	-29.57%	-15.52%	-15.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32%	1.64%	-19.46%	1.66%	0.14%	-0.02%
过去六个月	4.11%	1.83%	4.98%	1.86%	-0.87%	-0.03%
过去一年	45.86%	2.22%	50.41%	2.26%	-4.55%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7%	1.98%	7.36%	2.02%	-4.69%	-0.04%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34%	1.64%	-19.46%	1.66%	0.12%	-0.02%
过去六个月	4.07%	1.83%	4.98%	1.86%	-0.91%	-0.03%

过去一年	45.65%	2.22%	50.41%	2.26%	-4.76%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8%	1.98%	7.36%	2.02%	-4.78%	-0.04%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Return(t)=(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t)/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t-1)-1)×95%＋((1+银行活期存款税后利率)^(1/365)-1）×5%

Benchmark(t)=(1+Return(t))×（1+Benchmark(t-1)）-1

其中，t =1，2，3，…T，T 表示时间截至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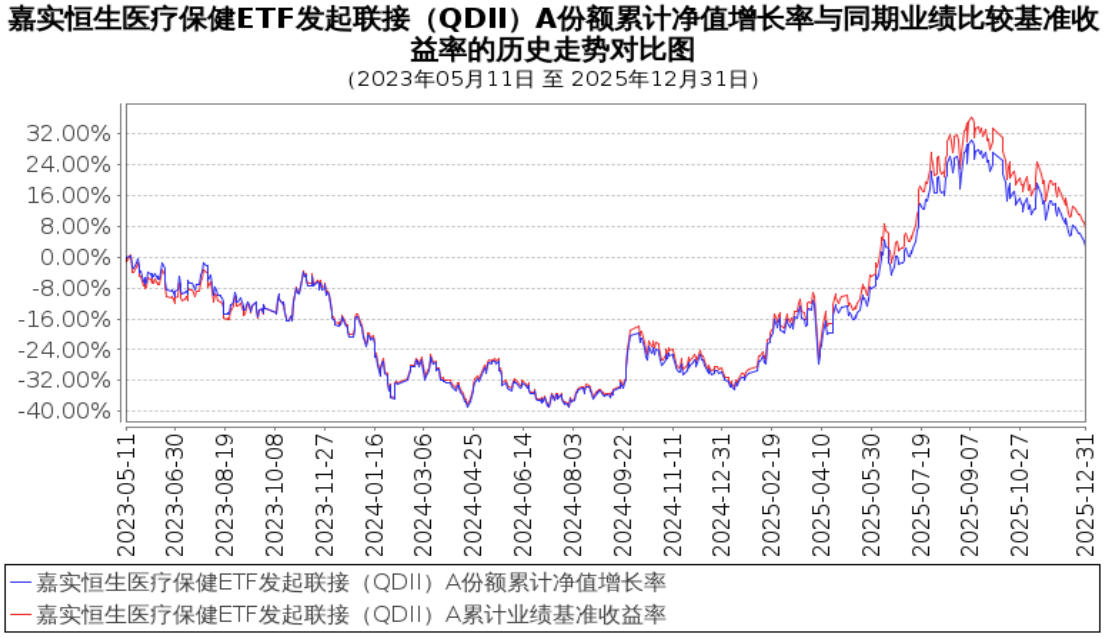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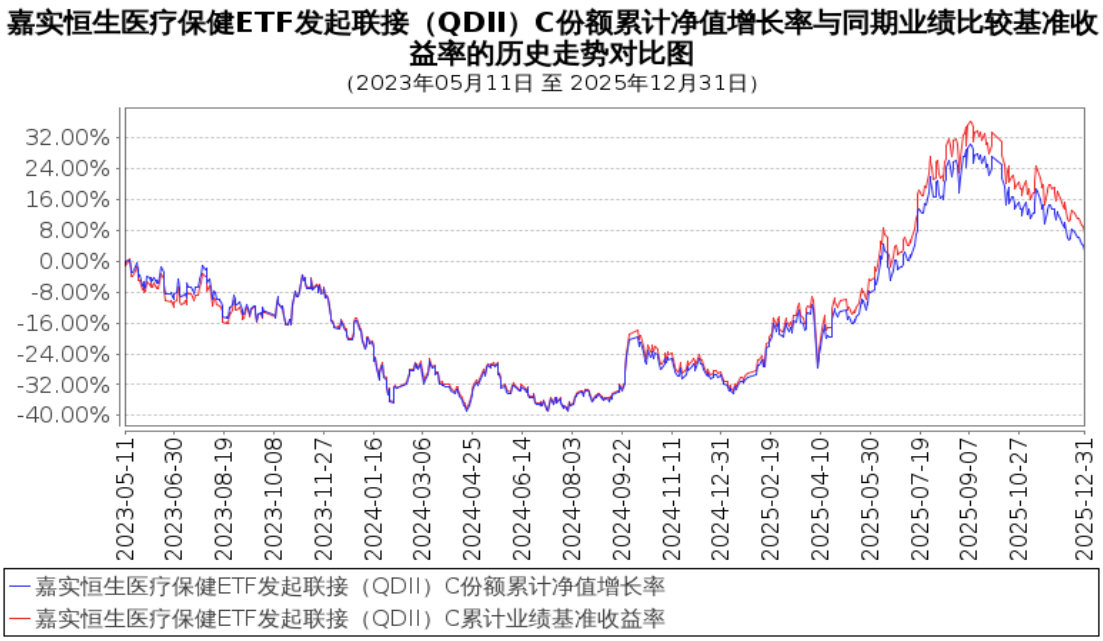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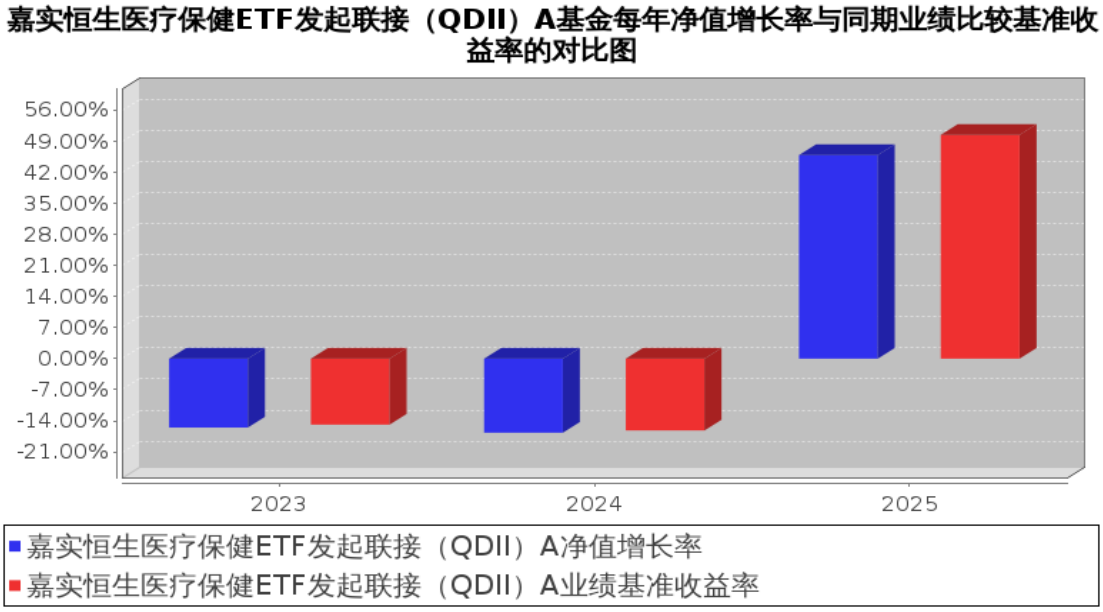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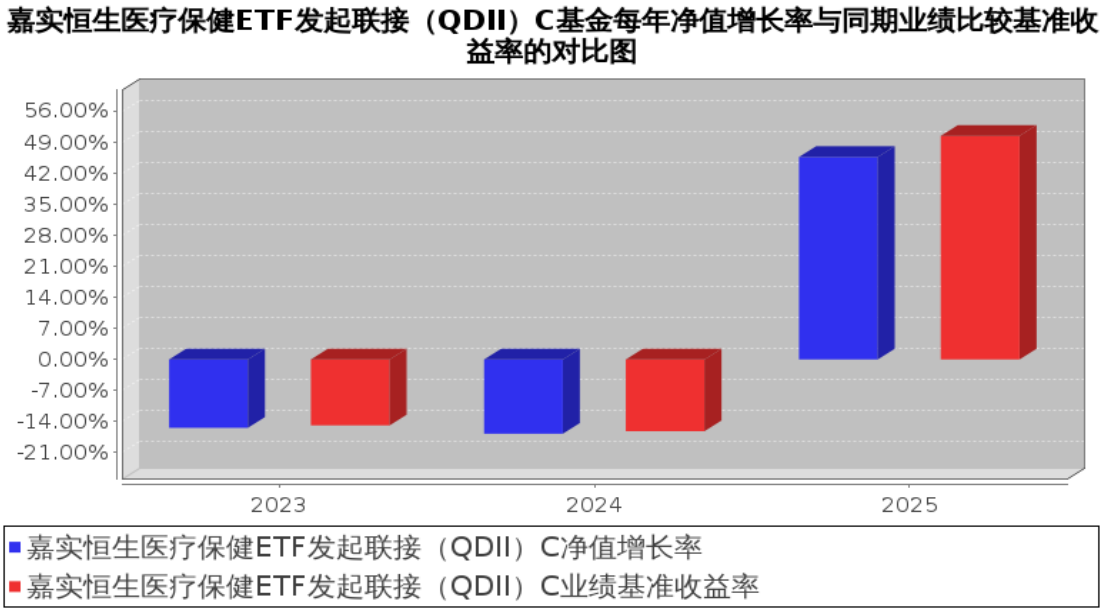

注：上述数据根据基金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9]5 号文批准，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成立。公司注册地上海，总部设在北京并设北京、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北京怀柔、武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 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等资格。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380 只公募基金，覆盖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资产配置、海外投资、FOF、不动产基金等不同类别。同时，还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单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紫	本基金、	2023 年 5	-	9 年	2016 年 6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菡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嘉实沪深300红利低波动ETF、嘉实沪深300红利低波动ETF联接、嘉实医药健康100ETF、嘉实中证医药健康100策略ETF联接、嘉实恒生科技ETF（QDII）、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嘉实中证医疗指数发起式、嘉实国证绿色电力ETF、嘉实国证绿色电力ETF发起联接、嘉实恒生消费ETF发起联接（QDII）、嘉实上证科创板生物医药ETF、嘉实恒生医疗	月11日			历任指数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保健ETF（QDII）、嘉实上证科创板生物医药ETF发起联接、嘉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嘉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发起联接、嘉实恒生消费ETF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境外投资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应当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实施

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及时完成每季度和年度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合计8次，其中2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另6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未发现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旨在反映恒生综合指数里主要经营医疗保健业务成份股公司的表现。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为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实现基金投资目标。

2025年国内宏观经济在“破立并举”中呈现出前低后稳、结构优化的运行特征。尽管上半年“抢出口”效应消退及房地产市场的深度调整使经济基本面承压，但随着下半年“反内卷”政策的全面深化与落实，供给侧恶性竞争得到有效遏制，物价水平逐步回升，企业盈利预期改善。外贸方面，尽管“关税战 2.0”带来了显著的外部扰动，但得益于对非美市场的成功拓展，出口展现出极强韧性。随着年底重要会议对“十五五”规划方向的定调以及中美元首会晤带来的外部环境阶段性缓和，经济基本面在政策托底与结构转型的双轮驱动下，确立了企稳向好的长期趋势。

2025年美国经济在加息周期的尾声中展现出超预期的韧性，但整体增速呈现边际放缓态势，且内部结构性分化特征显著。制造业及房地产市场持续承压，但服务业消费在劳动力市场支撑下保持了相对稳健，避免了经济陷入深度衰退。然而，就业数据的反复波动以及市场对“软着陆”与“二次通胀”风险的博弈贯穿全年，导致美债收益率曲线经历了剧烈的形态调整。年末随着贸易政策不确定性的落地及降息路径的进一步明晰，市场对美国经济的预期逐渐从“衰退恐慌”转向“温和放缓”，但财政赤字与债务问题仍是制约其长期增长中枢的潜在隐忧。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为0.04%，年化跟踪误差为1.13%，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00%的限制。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A基金份额净值为1.0267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86%；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5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6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0.4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6年，国内权益市场在“十五五”开局之年有望在多重积极因素共振下延续结构性行情，核心驱动力将从估值修复转向盈利改善。宏观政策有望维持宽松，为市场提供支撑。全球货币政策趋向宽松、美元预期走弱，有望改善新兴市场流动性，吸引全球资金加大对中国资产的配置。同时，国内居民资产向权益市场迁移、险资等长期资金入市，将提供重要的增量流动性。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在严守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继续秉承指数化投资管理策略，积极应对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进一步降低基金的跟踪误差，力求获得与目标ETF所跟踪的标的指数相近的平均收益率。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有关监察稽核工作情况如下：

（1）继续内控前置。在基金营销、投资交易、信息披露以及新产品设计开发、海外业务、另类业务、制度建设、合同管理、法律咨询等方面，事前进行合规性审核、监控。全力支持新业务开展，对新产品、新投资工具等进行合规性判断。在制度流程、投资范围、投资工具、运作规则等方面，防控重大风险。

（2）全流程动态开展投资交易监督。一是事前防范，主要从事前研讨，合规风险识别、评估和分析，合规风控设置，建立禁限投库，合规培训，合规承诺书签署等方面开展；二是事中实时监控，

如实时回答组合经理、交易员投资交易事项，盘中实时监控等；三是事后检查及改进，如检查投资交易合规情况，对异常行为进行提示、提供处理建议并督促改正。优化和升级合规风控系统，不断提高自动化　监控能力，保障各类组合合规运作，保护投资者利益。

（3）按计划对销售、投资、后台和其它业务开展内部稽核，完成相应合规检查报告及其后续改进跟踪。同时聘请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完成公司及基金的审计、公司 GIPS 第三方验证、ISAE3402 国际鉴证等项目。

（4）基金法务工作。包括合同、协议审查，主动发现并解决各项法律文件以及实务运作中存在的潜在法律风险隐患，重点防控新增产品、新增业务以及日常业务的法律风险问题。

（5）加强差错管理，持续推动各业务单元梳理流程、制度，落实风险责任授权体系，确保所有识别的关键风险点均有相应措施控制。

此外，积极配合监管，按时完成合规报告和各项统计报表以及专题报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基金资产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投研、风险管理、基金估值运作、法律合规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设有完善的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基金投资市场的证券交易场所以及境内相关机构等。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具体参见本报告“7.4.11　利润分配情况”。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年，不适用。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100Z0656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无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嘉实恒生医

	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蔡晓慧	柴瀚英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26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4.7.1	13,204,473.54	10,311,496.14
结算备付金		60,123.02	385,928.18
存出保证金		79,474.34	45,13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45,269,624.33	161,873,916.61
其中：股票投资		2,431,334.13	2,260,326.33
基金投资		142,838,290.20	159,613,590.28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7.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139.66	11,677.36
应收申购款		2,507,867.01	647,36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8	-	-
资产总计		161,121,701.90	173,275,522.6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7,127,673.15	1,702,475.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84.46	4,884.41
应付托管费		976.90	976.91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566.32	12,812.8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2,299.86	17,310.5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9	148,008.68	138,000.31
负债合计		7,314,409.37	1,876,460.6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10	149,898,645.08	243,391,504.84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
未分配利润	7.4.7.12	3,908,647.45	-71,992,442.89
净资产合计		153,807,292.53	171,399,061.9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61,121,701.90	173,275,522.61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基金份额净值 1.0267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072,743.08 份，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基金份额净值 1.0258 元，基金份额总额 110,825,902.00 份，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149,898,645.0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12月31日	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86,444,146.58	-29,341,326.89
1.利息收入		68,582.36	47,613.2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68,582.36	47,613.2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3,889,896.29	-39,201,891.5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137,824.35	-41,331,727.80
基金投资收益	7.4.7.15	74,004,414.54	1,653,504.54
债券投资收益	7.4.7.16	467.12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7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9	-	-
股利收益	7.4.7.20	22,838.98	476,331.76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1	12,184,868.22	7,931,256.7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40.04	1,802,931.12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22	309,539.75	78,763.45
减：二、营业总支出		664,523.64	629,406.52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65,354.39	265,199.96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托管费	7.4.10.2.2	13,070.80	53,040.12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163,575.63	146,551.55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信用减值损失	7.4.7.23	-	-
7．税金及附加		266,510.61	5,985.92
8．其他费用	7.4.7.24	156,012.21	158,62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779,622.94	-29,970,733.4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779,622.94	-29,970,733.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779,622.94	-29,970,733.41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43,391,504.84	-	-71,992,442.89	171,399,061.95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43,391,504.84	-	-71,992,442.89	171,399,06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92,859.76	-	75,901,090.34	-17,591,76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5,779,622.94	85,779,622.9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3,492,859.76	-	-9,878,532.60	-103,371,392.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04,285,075.97	-	-26,030,434.68	878,254,641.29
2.基金赎回款	-997,777,935.73	-	16,151,902.08	-981,626,033.6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49,898,645.08	-	3,908,647.45	153,807,292.5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96,857,312.28	-	-30,355,747.72	166,501,564.56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96,857,312.28	-	-30,355,747.72	166,501,56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34,192.56	-	-41,636,695.17	4,897,49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9,970,733.41	-29,970,733.4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6,534,192.56	-	-11,665,961.76	34,868,230.8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28,959,638.02	-	-152,953,116.80	376,006,521.22
2.基金赎回款	-482,425,445.46	-	141,287,155.04	-341,138,290.4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43,391,504.84	-	-71,992,442.89	171,399,061.9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雷	梁凯	李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是原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发起式(QDII)”)依照《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变更为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降低销售服务费率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变更而来。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起，原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发起式(QDII)正式变更为嘉实恒生医疗保

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失效,《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发起式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两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153,807,292.53，且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将于未来 12 个月内生效满三年，本基金的管理人预计基金资产净值届时将高于人民币两亿元，故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

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对于曾经实施份额拆分或折算的基金，由于基金份额拆分或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或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拆分前或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或折算比例计算确认。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对于已开放转换业务的基金，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本基金发行的份额作为可回售工具具备以下特征：(1) 赋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基金净资产的权利，这里所指基金净资产是扣除所有优先于该基金份额对基金资产要求权之后的剩余资产；这里所指按比例份额是清算时将基金的净资产分拆为金额相等的单位，并且将单位金额乘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单位数量；(2)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本基金份额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基金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3)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中(该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所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4) 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基金份额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5) 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本基金的任何影响)。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1) 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基金或合同的任何影响)；(2) 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

本基金将实收基金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于净资产。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扣除基金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基金管理人可对各类别基金份额分别制定收益分配方案。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息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

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字[2022]566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

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除持有金融债券外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境内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在境内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在境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在境内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在境内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H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

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7)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其他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8) 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9)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3,204,473.54	10,311,496.14
等于：本金	13,203,317.09	10,310,366.54
加：应计利息	1,156.45	1,129.60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3,204,473.54	10,311,496.14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722,364.54	-	2,431,334.13	-291,030.4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131,063,496.40	-	142,838,290.20	11,774,793.80
其他		-	-	-	-
合计		133,785,860.94	-	145,269,624.33	11,483,763.39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086,766.15	-	2,260,326.33	-826,439.8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159,488,255.29	-	159,613,590.28	125,334.99
其他		-	-	-	-
合计		162,575,021.44	-	161,873,916.61	-701,104.83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7.4.7.8 其他资产

无。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8.68	0.31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148,000.00	138,000.00
合计	148,008.68	138,000.31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6,820,791.49	26,820,791.49
本期申购	68,586,638.04	68,586,638.0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6,334,686.45	-56,334,686.4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9,072,743.08	39,072,743.08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16,570,713.35	216,570,713.35
本期申购	835,698,437.93	835,698,437.9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41,443,249.28	-941,443,249.2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0,825,902.00	110,825,902.0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751,105.41	-191,012.28	-7,942,117.69
本期期初	-7,751,105.41	-191,012.28	-7,942,117.69
本期利润	13,577,863.03	-3,325,034.88	10,252,828.1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326,193.33	1,060,602.35	-1,265,590.98
其中：基金申购款	-8,409,493.36	10,398,507.77	1,989,014.41
基金赎回款	6,083,300.03	-9,337,905.42	-3,254,605.3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500,564.29	-2,455,444.81	1,045,119.48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3,180,153.56	-870,171.64	-64,050,325.20
本期期初	-63,180,153.56	-870,171.64	-64,050,325.20
本期利润	60,016,891.69	15,509,903.10	75,526,794.7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658,944.11	-21,271,885.73	-8,612,941.6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8,726,575.84	110,707,126.75	-28,019,449.09
基金赎回款	151,385,519.95	-131,979,012.48	19,406,507.4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495,682.24	-6,632,154.27	2,863,527.97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5,734.49	41,993.0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33.66	5,394.71
其他	2,214.21	225.54
合计	68,582.36	47,613.28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37,824.35	-41,331,727.8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137,824.35	-41,331,727.80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67,544.81	171,708,352.8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04,600.01	212,671,515.05
减：交易费用	769.15	368,565.5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37,824.35	-41,331,727.80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4.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1,640,740.40	-
减：现金支付申购款总额	1,640,740.40	-
减：申购股票成本总额	-	-
减：交易费用	-	-
申购差价收入	-	-

7.4.7.14.5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7.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382,113,543.80	36,755,507.24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305,861,898.23	35,042,873.10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2,220,921.72	49,882.55
减：交易费用	26,309.31	9,247.05
基金投资收益	74,004,414.54	1,653,504.54

7.4.7.16 债券投资收益

7.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767.12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00.00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	-	-

购差价收入		
合计	467.12	-

7.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09,467.46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00,425.00	-
减：应计利息总额	9,342.46	-
减：交易费用	-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00.00	-

7.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7.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7.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9 衍生工具收益

7.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7.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2,838.98	476,331.7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22,838.98	476,331.76

7.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84,868.22	7,931,256.76
股票投资	535,409.41	7,805,921.77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11,649,458.81	125,334.99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2,184,868.22	7,931,256.76

7.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09,539.75	78,763.45
合计	309,539.75	78,763.45

7.4.7.23 信用减值损失

无。

7.4.7.24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28,000.00	18,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划款手续费	7,976.47	3,717.47
其他	35.74	16,266.78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	644.72
合计	156,012.21	158,628.97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	基金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DWS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目标 ETF”）	本基金是该基金的联接基金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无。

7.4.10.1.2 债券交易

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10.1.4 基金交易

无。

7.4.10.1.5 权证交易

无。

7.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5,354.39	265,199.9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41,235.24	241,925.05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75,880.85	23,274.91

注：1.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不因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目标ETF而调减，因此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为负。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5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财产中目标ETF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0）×0.50%/当年天数。

2.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各代销机构签订的基金代销协议，客户维护费按照代销机构所代销基金的份额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070.80	53,040.12

注：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 0）×0.1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合计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193.43	4,193.43
招商银行	-	3,335.16	3,335.16
嘉实财富	-	11.99	11.99
合计	-	7,540.58	7,540.5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合计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980.99	1,980.99
招商银行	-	532.47	532.47
合计	-	2,513.46	2,513.46

注：（1）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给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C 类基金份额日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

数。

（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3）根据《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变更为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降低销售服务费率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起，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由 0.25%变更为 0.10%。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777.85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777.85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5.60%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777.85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777.85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7.29%	-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申购/买入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卖出含转换出份额。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活期	12,787,047.88	65,133.02	10,146,850.11	41,993.0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_活期	417,425.66	601.47	164,646.03	-

注：本基金的上述存款，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 96,103,270.00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2024 年 12 月 31 日：163,254,158.00 份)，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67.73%(2024 年 12 月 31 日：82.91%)。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45769 HK	诺辉健康	2024 年 3 月 28 日	重大事项停牌	0.01（港币）	-	-	41,000	818,370.57	370.32	-

注：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诺辉健康取消上市地位》的通告，由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 时起，诺辉健康的上市地位将根据除牌程序予以取消。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建立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划分清晰、制衡监督有效、激励约束合理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坚持审慎经营理念，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建立包括董事会、管理层、各部门及一线员工组成的四道风控防线，还有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内审委员会、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及其合规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评估各项风

险并提出防控措施并有效执行。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拥有相关资质的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授权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或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

险。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

于本报告期末，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

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3,204,473.54	-	-	-	13,204,473.54
结算备付金	60,123.02	-	-	-	60,123.02
存出保证金	79,474.34	-	-	-	79,47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45,269,624.33	145,269,624.3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应收股利	-	-	-	139.66	139.66
应收申购款	-	-	-	2,507,867.01	2,507,86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3,344,070.90	-	-	147,777,631.00	161,121,701.90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7,127,673.15	7,127,673.1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884.46	4,884.46
应付托管费	-	-	-	976.90	976.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0,566.32	10,566.3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22,299.86	22,299.86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48,008.68	148,008.68
负债总计	-	-	-	7,314,409.37	7,314,409.37
利率敏感度缺口	13,344,070.90	-	-	140,463,221.63	153,807,292.53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311,496.14	-	-	-	10,311,496.14

结算备付金	385,928.18	-	-	-	385,928.18
存出保证金	45,136.74	-	-	-	45,13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61,873,916.61	161,873,916.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应收股利	-	-	-	11,677.36	11,677.36
应收申购款	-	-	-	647,367.58	647,36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0,742,561.06	-	-	162,532,961.55	173,275,522.61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1,702,475.59	1,702,475.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884.41	4,884.41
应付托管费	-	-	-	976.91	976.9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2,812.85	12,812.8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17,310.59	17,310.59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38,000.31	138,000.31
负债总计	-	-	-	1,876,460.66	1,876,460.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742,561.06	-	-	160,656,500.89	171,399,061.9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	-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	417,425.66	-	417,425.66
结算备付金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431,334.13	-	2,431,334.1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应收股利	-	139.66	-	139.66
应收申购款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其他资产	-	-	-	-
资产合计	-	2,848,899.45	-	2,848,899.4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应付托管费	-	-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其他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848,899.45	-	2,848,899.45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	164,646.03	-	164,646.03
结算备付金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60,326.33	-	2,260,326.3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应收股利	-	11,677.36	-	11,677.36
应收申购款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其他资产	-	-	-	-
资产合计	-	2,436,649.72	-	2,436,649.72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应付管理人报	-	-	-	-

酬				
应付托管费	-	-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其他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436,649.72	-	2,436,649.72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142,444.97	121,832.49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142,444.97	-121,832.49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及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431,334.13	1.58	2,260,326.33	1.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42,838,290.20	92.87	159,613,590.28	9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5,269,624.33	94.45	161,873,916.61	94.44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7,523,317.35	8,378,715.33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7,523,317.35	-8,378,715.33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45,269,254.01	161,302,503.62
第二层次	-	320,067.21
第三层次	370.32	251,345.78
合计	145,269,624.33	161,873,916.61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251,345.78	251,345.78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250,975.46	-250,975.46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250,975.46	-250,975.4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370.32	370.32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50,975.46	-250,975.4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247,885.17	247,885.17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3,460.61	3,460.61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3,460.61	3,460.6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251,345.78	251,345.78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460.61	3,460.61

注：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项目。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股票投资	370.32	市场法	市净率	0.00196	正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股票投资	251,345.78	市场法	市净率	1.01	正相关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无)。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31,334.13	1.51
	其中：普通股	2,431,334.13	1.51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142,838,290.20	88.65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264,596.56	8.23
8	其他各项资产	2,587,481.01	1.61
9	合计	161,121,701.90	100.00

注：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40.64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2,431,334.13	1.58
合计	2,431,334.13	1.58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信服务	-	-
非必需消费品	-	-
必需消费品	248,383.69	0.16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2,182,950.44	1.42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原材料	-	-
房地产	-	-
公用事业	-	-
合计	2,431,334.13	1.58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BeOne Medicines Ltd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616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	242,921.02	0.16
2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6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500	212,979.28	0.14
3	Innovent Biologics Inc	信达生物制药	180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000	206,611.58	0.13
4	Akeso Inc	康方生物科技（开曼）有限公司	992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204,127.72	0.13
5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翰森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9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	130,352.71	0.08
6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td	石药集团有限公司	109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6,000	121,826.31	0.08
7	Sino Biopharmaceutical	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	117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0	117,219.89	0.08

	Ltd	司						
8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京东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66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250	112,789.60	0.07
9	3SBio Inc	三生制药	153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	87,359.44	0.06
10	WuXi AppTec Co Ltd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5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00	71,318.25	0.05
11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td	阿里健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000	63,857.65	0.04
12	Sinopharm Group Co Ltd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9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	49,164.07	0.03
13	Genscript Biotech Corp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4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	44,871.97	0.03
14	XtalPi Holdings Ltd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	22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42,722.31	0.03
15	Sichuan Kelun-Biotech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99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	35,424.29	0.02
16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td	康哲药业控股有限公司	86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000	34,954.61	0.02
17	InnoCare Pharma	诺诚健华医药	9969 HK	香港证券交易	中国香港	3,000	33,328.82	0.02

	Ltd	有限公司		所				
18	Giant Biogene Holding Co ltd	巨子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236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30,059.16	0.02
19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亚盛医药集团	685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6	28,599.11	0.02
20	HUTCHMED China Ltd	和黄医药（中国）有限公司	1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	27,936.59	0.02
21	WuXi XDC Cayman Inc	药明合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	27,435.31	0.02
22	Ping An Healthcar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3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	26,706.41	0.02
23	Zai Lab Ltd	再鼎医药有限公司	96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	25,890.80	0.02
24	Grand Pharmaceutical Group Ltd	远大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1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500	24,815.97	0.02
25	Keymed Biosciences Inc	康诺亚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16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	24,138.55	0.02
26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 Ltd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06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200	23,577.65	0.02
27	Shanghai MicroPort	上海微创医疗	2252 HK	香港证券交易	中国香港	1,000	21,948.25	0.01

	MedBot Group Co Ltd	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				
28	Simcere Pharmaceutical Group Ltd	先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09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21,623.09	0.01
29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The	联邦制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93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20,936.64	0.01
30	Microport Scientific Corp	微创医疗科学有限公司	85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	20,522.96	0.01
31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9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17,657.95	0.01
32	Everest Medicines Ltd	云顶新耀有限公司	195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	16,700.54	0.01
33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td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32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	16,077.32	0.01
34	Shanghai Conant Optical Co Ltd	上海康耐特光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7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00	14,632.16	0.01
35	Luye Pharma Group Ltd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21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500	13,611.53	0.01
36	Shanghai	上海医	2607 HK	香港证	中国	1,300	13,362.24	0.01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券交易所	香港			
37	Jiangsu Hengrui Pharmaceuticals Co Ltd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27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	12,870.89	0.01
38	China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Holdings Co Ltd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57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	11,326.38	0.01
39	Lifetech Scientific Corp	先健科技公司	130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000	11,272.19	0.01
40	Angelalign Technology Inc	时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669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	10,766.38	0.01
41	Jinxin Fertility Group Ltd	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195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10,748.32	0.01
41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 Ltd	通用环球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266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10,748.32	0.01
43	AK Medical Holdings Ltd	爱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178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10,296.71	0.01
44	SSY Group Ltd	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	200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	10,224.45	0.01
45	Gushengtang Holdings Lt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227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	10,188.32	0.01
46	Sihuan Pharmaceu	四环医药控股	460 HK	香港证券交易	中国香港	9,000	9,998.65	0.01

	tical Holdings Group Ltd	集团有限公司		所				
47	MicroPort NeuroScientific Corp	微创脑科学有限公司	217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9,827.03	0.01
48	Lepu Biopharma Co Ltd	乐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5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000	8,978.01	0.01
49	Hygeia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td	海吉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607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00	8,974.39	0.01
50	China Shineway Pharmaceutical Group Ltd	中国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87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7,767.69	0.01
51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00	7,727.95	0.01
52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 Ltd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361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7,641.24	0.00
53	Mao Geping Cosmetics Co LTD	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13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	7,379.31	0.00
54	Yidu Tech Inc	医渡科技有限公司	215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00	6,638.67	0.00
55	Shanghai Chicmax Cosmetic Co Ltd	上海上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14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	6,575.44	0.00
56	China Resources	华润医疗控股	1515 HK	香港证券交易	中国香港	2,000	5,798.67	0.00

	Medical Holdings Co Ltd	有限公司		所				
57	YSB Inc	药师帮股份有限公司	988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4,850.29	0.00
58	Medlive Technology Co Ltd	医脉通科技有限公司	219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	4,380.62	0.00
59	Adicon Holdings Ltd	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	986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	3,820.62	0.00
60	Shandong BoAn Biotechnology Co Ltd	山东博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95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	3,085.40	0.00
61	Fangzhou Inc	方舟云康控股有限公司	60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	1,016.12	0.00
62	New Horizon Health Ltd	诺辉健康	4576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1,000	370.32	0.00

注：本表所使用的证券代码为彭博代码。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XtalPi Holdings Ltd	2228 HK	38,919.20	0.02
2	BeOne Medicines Ltd	6160 HK	36,805.61	0.02
3	Ping An Healthcare and Technology Co Ltd	1833 HK	16,179.89	0.01
4	Jiangsu Hengrui Pharmaceuticals Co Ltd	1276 HK	15,706.16	0.01
5	Shanghai Conant Optical Co Ltd	2276 HK	12,599.54	0.01
6	Mao Geping Cosmetics Co LTD	1318 HK	9,356.28	0.01

7	Shanghai Chicmax Cosmetic Co Ltd	2145 HK	8,486.24	0.00
8	Fangzhou Inc	6086 HK	2,145.48	0.00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累计买入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仅包括上述 8 只股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Venus MedTech Hangzhou Inc	2500 HK	95,877.39	0.06
2	Innovent Biologics Inc	1801 HK	46,963.59	0.03
3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The	3933 HK	32,396.23	0.02
4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td	1093 HK	20,388.85	0.01
5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2269 HK	16,826.73	0.01
6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1558 HK	14,321.24	0.01
7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td	2171 HK	14,096.72	0.01
8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2196 HK	11,005.24	0.01
9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3759 HK	9,863.12	0.01
10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	3347 HK	9,714.56	0.01
11	Ocumension Therapeutics	1477 HK	9,565.81	0.01
12	Peijia Medical Ltd	9996 HK	8,875.03	0.01
13	Remegen Co Ltd	9995 HK	8,386.07	0.00
14	Kangji Medical Holdings Ltd	9997 HK	8,377.61	0.00
15	Sino Biopharmaceutical	1177 HK	8,117.28	0.00

	Ltd			
16	Laekna Inc	2105 HK	6,808.50	0.00
17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6618 HK	5,816.92	0.00
18	Alphamab Oncology	9966 HK	5,443.11	0.00
19	Sipai Health Technology Co Ltd	314 HK	3,964.80	0.00
20	China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Holdings Co Ltd	570 HK	3,935.65	0.00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140,198.40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367,544.81

注：8.5.1项“买入金额”、8.5.2项“卖出金额”及8.5.3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无。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arvest Hang Seng Healthcare ETF QDII	ETF	交易型开放式	Harvest Fund Management Co Ltd	142,838,290.20	92.87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1只基金。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9,474.34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39.66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507,867.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87,481.01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2,520	15,505.06	10,000,778.74	25.60	29,071,964.34	74.40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14,482	7,652.67	162,629.78	0.15	110,663,272.22	99.85
合计	16,482	9,094.69	10,163,408.52	6.78	139,735,236.56	93.22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2,876,716.98	7.36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20,609.94	0.02
	合计	2,897,326.92	1.9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100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0~1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0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0
	合计	0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	10,000,777.85	6.67	10,000,777.85	6.67	3 年

金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777.85	6.67	10,000,777.85	6.67	3 年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5 月 1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14,380.97	769,743.6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820,791.49	216,570,713.3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8,586,638.04	835,698,437.9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6,334,686.45	941,443,249.2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072,743.08	110,825,902.00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25 年 5 月 2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刘伟先生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杨竞霜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2025 年 7 月 5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李明先生离任财务负责人，经雷先生任财务负责人

（兼）。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本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年度应支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 28,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连续 2 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	内容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5 年 11 月 3 日
采取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类型	行政监管措施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责令改正并暂停受理固定收益类公募基金产品注册 3 个月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合规内控、投资运作、公司治理
受到处罚的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管理规定》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从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流程机制、优化系统功能、加强人员培训等方面完成整改，并向北京证监局提交了整改完成情况报告。
其他	-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HK) Co., Ltd.	-	396,825.87	78.15	134.70	71.84	-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	95,877.40	18.88	47.94	25.57	-
法国巴黎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14,321.23	2.82	4.30	2.29	-
美林（亚太)有限公司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	718.70	0.14	0.57	0.30	-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	-	-	-	-	-	-

司 J.P.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	-	-	-	-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China Renaissance Security	-	-	-	-	-	-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Macquaire Bank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	-	-	-	-	-	-
野村证券 NOMURA	-	-	-	-	-	-
瑞银集团 Union Bank of Switzerland	-	-	-	-	-	-
法国巴黎兴业银行 SOCIETE GENERA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	-	-	-	-	-

ing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	-	-	-	-	-
海通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td.	-	-	-	-	-	-
里昂证券有限公司 CLSA Limited	-	-	-	-	-	-
盛博香港有限公司 Sanford C. 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元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	-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Asia Limited	-	-	-	-	-	-
富瑞金融集团 Jefferie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瑞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Mizuh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	-	-	-	-	-

注：1.本表"佣金" 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经营行为规范；

（2）财务状况良好；

（3）合规风控能力较强；

（4）交易等服务能力较强。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HK) Co., Ltd.	-	-	-	-	-	-	-	-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	-	-	-	-	-	-	-
法国巴黎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	-
美林（亚太）有限公司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	-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J.P.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	-
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	-	-	-	-	-	-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China Renaissance Security	-	-	-	-	-	-	-	-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Macquaire Bank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	-	-	-	-	-	-	-	-
野村证券 NOMURA	-	-	-	-	-	-	-	-
瑞银集团 Union Bank of Switzerland	-	-	-	-	-	-	-	-
法国巴黎兴业银行 SOCIETE GENERA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ing	-	-	-	-	-	-	-	-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	-	-	-	-	-	-	-

海通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td.	-	-	-	-	-	-	-	-
里昂证券有限公司 CLSA Limited	-	-	-	-	-	-	-	-
盛博香港有限公司 Sanford C. 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元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Asia Limited	-	-	-	-	-	-	-	-
富瑞金融集团 Jefferie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瑞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Mizuh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2025 年 4 月 18 日、4 月 21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4 月 16 日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5 月 22 日
3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2025 年 7 月 1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6 月 27 日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7 月 5 日
5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 ETF 发起联接（QDII)2025 年 10 月 29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10 月 27 日
6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12 月 26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12 月 22 日
7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2025 年 12 月 31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嘉实恒生医疗保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文件

（2）《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

（3）《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托管协议》；

（4）《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公告的各项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2A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 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